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 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23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通知及电子邮件等方式 送达至各位监事。
- 2、本次监事会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上午 10: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 方式召开。
 - 3、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张文胜先生召集并主持。
-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 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苏州国字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

审议过程: 监事会认为本次转让全资子公司苏州国宇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凝聚 主业,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及市场竞争力。本次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 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遵循市场定价及公允、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苏州国宇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后被动形成关联担保的议 案》

审议过程:本次对外提供关联担保是由于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苏州国字 100% 股权后,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而被动形成的关联担保。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 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 的利益。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后被动形成关联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监事的议案》

审议过程:因张文胜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职务,为保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黄斌斌先生担任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监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1月28日